

白聖法師著

佛說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

佛曆一五五一年(西元一〇〇七年十月)

恭印一八〇〇本  
CH463-6895

普爲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現眷咸安樂

輾轉流通者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發行人：林國營

出版者：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地址：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

網址：<http://www.budaedu.org>

E-mail：[budaedu@budaedu.org](mailto:budaedu@budaedu.org)

電 話：(011) 二三九五一—九八

傳 真：(011) 二三九一—三四一五

劃撥戶名：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劃撥帳號：○七六九四九七九

銀行名稱：台北富邦銀行東門分行（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

帳 號：五八〇二一〇一—九三三一三

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

(一) 親臨佛陀教育基金會三樓講堂

(二) 利用傳真：(011) 二三九六一五九五九

(三) 網址：<http://www.budaedu.org/books/>

(四) 寫信指名：佛陀教育基金會法寶流通股

(五) 撥打電話：(011) 二三九五一—九八分機：一一、一二或一二

為提高服務效率，請您嚴謹考量，慎選所需經書，儘量利用前面四種方式請取，若用(一)至(四)項，請詳寫經書名稱、冊數及收件人姓名、地址、電話、郵遞區號，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大量申請，請註明用途，儘量少用電話，以避免姓名、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若用電話，請長話短說，讓本會能順暢服務更多之大眾。

◎ 本會網站，講經音檔、文字檔。內涵豐富，請多利用

本會經書，歡迎翻印（請勿增刪），贈送流通，功德無量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

港台书

B943.1  
20101

白聖法師 著

佛說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

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





# 佛說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 目錄

講授者序言	13
佛說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校勘記	15
梵網經菩薩戒本	37
梵網經菩薩戒本科判表	76
佛說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	79
開講前言	79
壹、釋經題	82
貳、釋品名	90
一、總名釋	91
二、專名釋	95
參、釋譯人	101
肆、正釋經文	103

一、敘說戒原由

[一] 長行

(二) 正述跡佛弘法 ..... 104

(二) 方明以戒攝生 ..... 112

[二] 喻頌

(一) 頌盧舍那佛始授 ..... 116

(二) 頌釋迦轉授 ..... 119

(三) 勸信受奉持 ..... 121

[三] 經家敘事

(一) 佛欲結戒 ..... 124

(二) 放光表瑞 ..... 126

(三) 大衆願聞 ..... 127

[四] 釋迦自說

(一) 舉自誦勸人	129
(二) 明放光因緣	135
(三) 勸大眾習學	136
二、列重輕戒相	141

## [一] 十 重 戒

(一) 總標	141
(二) 別釋	142
第一 殺 戒	143
第二 盜 戒	164
第三 淫 戒	175
第四 妄語 戒	185
第五 酷酒 戒	196

第六 說四衆過戒 ..... 203

第七 自讚毀他戒 ..... 212

第八 慳惜加毀戒 ..... 218

第九 瞎心不受悔戒 ..... 227

第十 謗三寶戒 ..... 234

(三) 總結 ..... 243

## 〔二〕 四十八輕戒

(一) 總標 ..... 246

(二) 別釋 ..... 247

第一 不敬師友戒 ..... 247

第二 飲酒戒 ..... 255

第三 食肉戒 ..... 260

第四	食五辛戒	266
第五	不教悔罪戒	270
第六	不供給請法戒	277
第七	不注聽法戒	282
第八	心背大乘戒	289
第九	不看病戒	294
第十	畜殺衆生具戒	299
第十一	國使戒	303
第十二	販賣戒	308
第十三	謗毀戒	311
第十四	放火焚燒戒	315
第十五	僻教戒	320

第十六	惜法規利戒	324
第十七	依官強乞戒	329
第十八	無知爲師戒	332
第十九	鬪謗欺賢戒	338
第二十	不行放救戒	342
第二十一	無慈酬怨戒	347
第二十二	慢人輕法戒	353
第二十三	輕新求學戒	357
第二十四	背大向小戒	364
第二十五	爲主失儀戒	368
第二十六	持賓乖式戒	372
第二十七	受別請戒	377

第二十八	故別請僧戒	382
第二十九	惡伎損生戒	386
第三十	違禁行非戒	392
第三十一	見厄不救戒	396
第三十二	畜作非法戒	401
第三十三	觀聽作惡戒	404
第三十四	堅持守心戒	410
第三十五	不發大願戒	415
第三十六	不起十願戒	420
第三十七	故入難處戒	429
第三十八	衆坐乖儀戒	439
第三十九	應講不講戒	445

第四十	受戒非儀戒	450
第四十一	無德詐師戒	460
第四十二	非處說戒戒	467
第四十三	故毀禁戒戒	473
第四十四	不敬經津戒	477
第四十五	不化衆生戒	480
第四十六	說法乖儀戒	485
第四十七	非法立制戒	489
第四十八	自壞內法戒	494
(三) 總結		499
三、勸大眾奉行		500
(一) 舉所誦法		500

(二) 嘴通流人	501
(三) 明流通益	501
(四) 重勸奉行	502
(五) 時衆歡喜	502
四、結示流通	503
(一) 遍結說心地品	503
(二) 略舉總十處說	504
(三) 明所說之法	504
(四) 明大眾奉行	506
五、偈讚法益	507
(一) 讚持法益	507
(二) 序學法事	510
(三) 發度生願	514



## 講授者序言

余於中華民國四十四年春創立中國佛教三藏學院於所住持之台北市十普寺內，以「毘尼嚴淨、定慧等持」為院訓，功課遂亦三學並修，未敢偏重焉。余先後主講經、律、論各五種至八種不等，至五十一年春均陸續講畢。其中梵網經菩薩戒本一課，明欽同學已整理其筆記，參照余所製表解，作成講記凡十六萬餘言，謂近年我國佛學新著琳琅滿目而弘戒扶律者尚少，因擬與諸同學斥資印行，而請序於余。又謂：凡余所講比丘戒本、比丘尼戒本、沙彌律儀、在家菩薩戒本及諸經論十餘種，亦各有同學分司整理筆記，除遺教經講記已先印出外，其餘當可陸續出版，茲編乃傳戒律善法饒益有情之作，未審得許付印否？余曰：課堂所講，徵引較繁，涉及遂廣，重在增進理解，啟發新知，以闡顯戒法深義而便躬行實踐，議論當不免於龐雜，體例難期其嚴謹，故余講授諸課必先依古德疏注詳立表解，用作範疇，冀得稍減其浮泛。不知茲編亦能存其精要

而汰其蕪雜否？若果能如此，固屬甚善；然戒本大都為佛徒生活行為之硬性規定，既未能如世間法律隨時修改，則亦必須如世間法律之有解釋的救濟與補充；否則，時移世易地不同，戒相間或有其扞格難行之處，乃至部份成為具文，全體不免僵化，而去原來創制之意旨遠矣！故講授時亦曾推原制戒宗旨而作融會貫通因時因地制宜之解說。凡此雖不足以言創說新義，但亦未盡拘守於陳言。又不知汰削之餘，亦能保有其不可汰削者否？

為會重戒法，余原擬詳加審閱，乃以訪外歸來，諸事待理，短期內無暇及此；不得已抽覽數則，知其系統體例概遵古籍，對余之推演解說亦尚存其大要，引證多用原文，錄語則用語體，文體遂新舊並存，要亦尚無大礙，乃勉予同意刊行，藉求就正於有道。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國慶日

沙門白聖序於中國佛教三藏學院

## 佛說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校勘記

秋陽正烈，熱惱逼人，中國佛教三藏學院助教明欽法師以所作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稿囑為之校勘。其言曰：「吾師 白公上人講授此戒本於學院中歷時三年始竟，吾與諸同學皆有聽課筆記。上人嘗謂：『吾輩行持應始於小乘律儀，終歸大乘戒法，而最通行適用之大乘戒法則為此梵網經菩薩戒本。』吾不自揣量劣身鈍質，以課堂筆記參照吾師製發之表解，更依天台智者大師所作「梵網經義疏」，明雲棲寺株宏蓮池大師所著釋此義疏之「戒疏發隱」，明末靈峰山智旭蕩益大師補發隱之缺之「梵網合註」諸書作成講記。其實吾師所製表解已是綜括「合註」、「發隱」直至「義疏」，而成一脈相傳之梵網戒本講義；吾不過就此表解更記其講說戒義之大要以成此講記，雖近十七萬言，實乃未著一字。惟仍恐不免紕繆，應請予以校勘，匡補其缺失焉！」

我聞而辭之曰：「是殆非我所宜任與所能勝任之役也。猶記民國十八年我